攜仿製槍採訪警校 港台記者被捕

曾捲入「和你Shop」襲警案 一哥：若持械入校搞事不堪設想

黑暴找數

在黑暴肆虐期間「黃到出汁」的香港電台又惹禍端。警隊昨日在香港警察學院舉行「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活動，港台竟派出一名有仇警背景的男「兼職記者」到場採訪，惟該記者在港鐵海洋公園站被警員搜出兩支仿製手槍及對講機，警方把他拘捕及追查其動機。由於該記者曾涉襲警被拘控，雖然在法庭「甩身」，但有前線警員質疑港台聘請仇警記者已經很有問題，還指派他到警校採訪，此舉是居心叵測。警務處處長鄧炳強昨日回應事件時表示，對事件感到震驚，指活動中有反恐演練，若有人利用記者身份持械進入警校搞事，後果不堪設想。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警員在被捕港台「兼職記者」的背囊內檢獲兩支仿製手槍及對講機。

●張國鈞喺fb發帖文，並Hashtag「老虎頭上釘蝨乸」、「切勿以身試法」。 張國鈞fb截圖

被捕男子姓洪（21歲），為香港知專設計學院電影電視及攝影高級文憑學生。2019年12月15日，攪炒黑暴在沙田新城市廣場發起所謂「和你Shop」非法集結，一名警長試圖制服疑犯時遭遇「搶犯」。該警長頭背受傷，一度出現輕微腦震盪。

該洪姓男子當時涉嫌襲警，他其後否認襲警罪並受審。據拘捕洪的警員當時作供稱，目擊被告手提相機似在拍攝，但提起右腳，一秒內連踢倒地警員背部近腰兩下。法庭裁定案件表證成立，但到去年6月，法庭因未能找出與被告相若的人，故不能排除目擊案發經過的警員觀察有誤，或把被告與其他施襲者聯繫上，終裁定被告罪名不成立。洪離開法庭時即囂張地做出撐暴手勢。

背囊檢兩仿製槍對講機

據悉，洪於今年3月被香港電台聘請為「兼職記者」，合約為期半年。昨日上午，警方因應在警察學院舉行開放日活動，在港鐵海洋公園站及警校外圍加強巡邏。上午8時10分，洪身孭一個黑色背囊在港鐵海洋公園站B出口步出，鐵路警區警員發現他形跡可疑，於是上前截查，其後在其背囊內檢獲兩支懷疑仿製手槍及一部無線對講機，並以涉嫌「藏有仿製槍械」及「沒有適當牌照而管有或使用作無線電通訊之用的器具」將他拘捕。

洪當時未能出示記者證，身上只有一張港台臨時聘用合約的相片。警方及後向港台核實其身份，證實他被港台指派到香港警察學院採訪。

疑犯已即時停職

港台承認一名兼職初級記者涉嫌刑事罪被捕，港台會全面配合警方調查，並已即時停止該名兼職員工的職務。

據悉，洪聲稱有關氣槍是前晚「拍攝微電影做功課」所用，因未及收拾才放在背囊，警方將調查他所言是否屬實，如有人「講大話」可能被追究。洪昨晚獲准保釋候查，須於5月中向警方報到，案件現交由西區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五隊跟進。

鄧炳強昨日出席警察學院開放日後表示，對有香港電台記者帶同仿製槍械，試圖進入警察學院舉行的國家安全教育日活動感到震驚。由於警校有反恐演練，如果有人利用記者身份進入會場，利用仿製手槍做一些事情，情況不堪設想，後果非常嚴重，幸好警員及時將他截獲。

網民：公然向警挑機 張國鈞質疑「自導自演」

網議政事

2019年黑暴期間，唔少「黑記」與暴徒為伍，噚日全社會為「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奔波，點知竟有一名港台「兼職記者」喺香港警察學院附近身藏兩支仿製手槍俾警員斷正被捕。唔少網民覺得呢啲行為係公然向警方挑機，要求警方檢視香港國安法執法的漏洞，而且要對記者資格進一步規管喎。

「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發生咁嘅事，都好值得社會反思。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張國鈞噚日就喺facebook發帖話：「想挑戰國家安全，測驗一下我哋警方安檢有無漏洞？有唔少網友就話港台自編自導『搜到：有機會小事化大，製造寒蟬；搜唔到：有機會話保安鬆懈，如何國安』大家點睇？」佢仲Hashtag「老虎頭上釘蝨乸」、「切勿以身試法」。

至於被捕男子自稱係港台「兼職記者」，但未能即場出示記者證，仲聲稱有關氣槍係前日做「微電影功課」嘅道具，只係噚日要替港台到香港警察學院採訪而未及收拾（背囊）。「Connie Kok」就質疑：「記者喎！唔係戲劇組，會有道具？」

「Wong Yuet Kwong」就打比喻：「D（啲）道友響佢身上跌左（咗）粒白粉，跟住同人講話昨天食完唔記得扔左（咗）佢！」「Khun Chai」就話：「拍攝，信佢一成都雙目失明啊！」

唔少網民就認為，應確保記者資格受到合理規管，避免新聞自由遭反中亂港者濫用，亦有網民認為，涉事記者的紀律操守有問題，港台亦責無旁貸。

●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

「義務記者」港鐵站外藏械表證成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一名報稱為「義務記者」的男子前年11月於西灣河港鐵站外，被搜出多枚催淚煙彈殼及彈頭、瑞士萬用刀等，被控無牌管有槍械或彈藥罪，昨日於東區裁判法院受審，並被加控一項管有物品意圖摧毀或損壞財產罪。裁判官王證瑜裁定被告表證成立，案件今日續審。

被告周敏（26歲），自稱為「義務記者」。據無牌管有槍械或彈藥罪指，被告前年11月18日在西灣河港鐵站B出口外管有彈藥，即9枚催淚煙榴彈彈頭，及一枚催淚煙榴彈皮，28枚催淚煙彈殼。

管有物品意圖摧毀或損壞財產控罪則指，被告於同日同地保管或控制一把瑞士多用途工具，一把鍁刀及剪刀，7條膠索帶及一個打火機，意圖在無合法辯解的情況下使用或導致他人使用或准許他人使用該物品，以摧毀或損壞屬於另一人的財產。

根據控辯雙方承認的事實，警方在午夜零時許於西灣河港鐵站外截停被告，並於其黑色背囊內搜出瑞士萬用刀、鏢射筆、鍁刀、多枚催淚煙彈殼及彈頭及印有「Press」字樣的反光背心。

辯方昨日表示，爭議涉案物品並非彈藥且不能再使用，而且被告患有自閉及強迫症和儲物症，並無意圖摧毀財產，而涉案物品只作「裝飾用途」。

鄧炳強：必將外力代理人繩之以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費小燁）警務處處長鄧炳強昨日表示，警方留意到一些外部勢力仍然蠢蠢欲動，包括利用香港的媒體或代理人透過各種方法將「反中」思想植入香港市民的心內。他強調任何人如作為該些外國勢力的香港代理人，不論是個人、團體抑或用什麼身份掩蓋自己，只要危害國家安全便要為自己的犯法行為付出代價，要用法律來「找數」，警隊會窮一生精力將有關人等揪出來，將他們繩之以法。

鄧炳強昨日出席香港警察學院「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活動後，接受傳媒訪問時表示，警方留意到一些外部勢力仍然蠢蠢欲動，希望把握任何機會危害國家安全：他們首先會在香港辨識一些界別或一些媒體為其政治目的服務，「目的是希望將香港人的心，潛移默化地變為危害人的心，蠱惑人心地變為一個危害中國的思想。」

警方並發覺該些代理人或媒體會用很多方法把「反中」思想植入市民的心內。當特區政府需要維護國家安全、正本清源時，該些代理人便會出來為那些外部勢力進行政治利益服務。

指網上「炒作」令矛盾升級

鄧炳強進一步解釋，他們一般做法是先於社會上尋找議題，以此引起社會的矛盾與仇恨，再炒作不確的消息，更會利用網上的「炒作」加上街頭的動員，把事件的矛盾升級。

他續說，該些代理人會把包括執法人員等維護正義與說實話者，以「起底」甚至暴力的方法，希望令他們不敢再說真話，接着便會在外國找一些媒體、議員或組織，就香港的事件作進一步「炒作」。

同時，一些違反了香港國安法而離港的人會變成外國的傀儡，就該些議題繼續「炒作」以進一步煽動對特區政府和國家的仇恨。鄧炳強指出，該些媒體和界別會在香港利用似是而非的「民調與研究」，或訪問一些只有稱呼而永遠不知道是誰的人，挑起社會爭端。

他說：「再進一步便是在香港煽動一些年輕人出來進行一些違法及暴力的事情，包括堵路、投擲汽油彈，令很多青少年無辜受到他們的欺騙而進行一些違法行為，令自己前途盡毀。他們接下來的做法是會直接攻擊政府，攻擊警隊，希望癱瘓政府，從而為他們的外部勢力政治利益服務。」

鄧炳強表示，「其實大家只要張開眼睛看清楚，我們香港已將一個傳媒集團的老闆，由於是勾結外國勢力而將其拘捕、檢控，以及繼續將其扣留。該老闆所控制的媒體亦不停地用一些誤導、『炒作』和不盡不實的報道，從而分化人心，從而挑起社會的仇恨，對國家的仇恨。」警方單單於過去逾一年時間，已向有關傳媒集團發出了超過130封信件，就一些誤導、不實和不正確的報道作出投訴、澄清，甚至直斥其非。

●鄧炳強於警察學院開放日參觀展品。 大公文匯全媒體圖片

「毒果」涉報假新聞 團體促速檢控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子京）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長期利用旗下《蘋果日報》刊登涉及誤導及煽動的假新聞，損害新聞公信力，引發社會不滿和抗議。有市民昨日自發成立「蘋果假新聞及毒新聞監察組」，以檢視及糾正《蘋果日報》毒害市民的假新聞。監察組昨日前往律政司請願，要求律政司盡快檢控《蘋果日報》今年2月涉嫌藐視法庭的相關報道。

監察組召集人傅振中表示，《蘋果日報》於今年2月13日曾刊登一則題為《黎智英續還柙 林榮基：指定法官指定結果 年輕人應離港》的報道，有關注團體當時已向律政司發信，質疑該文章標題及內容涉嫌干犯藐視法庭罪，惟至今仍未看到後續。

為反擊這類「又假又毒的新聞」，藉「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之際，他決定成立「蘋果假新聞及毒新聞監察組」，藉此凝聚港人力量，長期作出檢舉、打擊及糾正工作，並歡迎市民舉報《蘋果日報》毒害港人的假新聞。

監察組認為，壹傳媒及旗下《蘋果日報》一直以來包藏禍心地刊登不少假新聞及毒新聞，是黑心惡毒地煽動港人犯法，誤導市民大眾，損害香港穩定，危害社會安寧，更是企圖顛覆國家、威脅國家安全及發展的惡劣做法。

請願期間，監察組各代表高喊「假新聞毒新聞 蘋果禍國殃民」、「假新聞睇到頭暈 毒新聞搞到失魂」、「一日一毒蘋果 無藥可救」等口號，並發起「切毒果」行動，隨後向律政司職員代表遞交請願信，促請律政司司長鄭若驊盡快檢控《蘋果日報》涉嫌藐視法庭的相關報道。

●「蘋果假新聞及毒新聞監察組」昨日向律政司請願，要求盡快檢控《蘋果日報》今年2月涉嫌藐視法庭的內容。

內媒揭來港內地生被煽惑反中亂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適逢昨日是國家第六個「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國家安全機關近日披露一系列涉及政治安全的典型案例。《環球時報》昨日報道，今年披露的案例多以涉及政治安全為主，相關涉案人員或勾結境外反華勢力顛覆國家政權，或借赴港讀書之機參與反中亂港活動。

報道指出，一名楊姓內地生於2017年赴港就讀電影專業碩士研究生期間，受境外反華勢力言論影響，於2018年10月與境外敵對組織結社活動，開展反華宣傳，並參與非法遊行，其後加入該組織核心群組「小沙龍」，更發布「封殺中企」的聯署信，及提出利用WiFi熱點和AirDrop傳播反華宣傳品等「擴大組織影響力」的方案。

2019年6月修例風波期間，楊姓內地生大肆轉發聲援暴徒的推文，引導群組內的成員關注、討論、甚至向境內「倒灌」香港「鬥爭經驗」。

據悉，楊姓內地生於去年6月被國安機構拘捕，通過教育感化，對違法犯罪行為供認不諱，並主動揭發境外敵對勢力的醜陋行徑，及承諾不再從事危害國安活動。

報道又舉出另一個案，一名陳姓內地生於2014年起，先後於香港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攻讀學士及碩士，受到香港複雜社會政治環境影響，逐步形成反華政治立場和政治投機心態。陳姓內地生於前年修例風波期間，在社交媒體發表大量支持黑暴、攻擊中央政府對港管治的言論，甚至公開聲稱要「光復香港」。

去年5月，國安機關對陳姓內地生展開審查，陳姓內地生主動寫下逾十萬字的悔過材料，表示要痛改前非，不再參與違法活動。

該報道分析指，境外反華敵對勢力近年大肆對境內人員開展意識形態的「攻心戰」，少數赴境外就讀的留學生，由於年輕入世未深，易受煽惑，被裹挾參與敵對治動。從有關案例可見，境外反華敵對勢力愈來愈注重利用內地赴港學生價值觀尚未成形、政治鑑別力不強、急需融入新環境、追求個人利益等特點，通過政治「洗腦」、利誘等手段，極力拉攏滲透他們。